

证券代码：300222

证券简称：科大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3-040

##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5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全体董事已经知悉本次会议所议相关事项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明松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半年报编制的相关要求，公司认真总结了 2023 年半年度的生产经营管理情况，并编制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阅后，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该报告。

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，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和监事会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将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**表决情况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结合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编制了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阅后，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该报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。

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**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特此公告。

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